

《中国—澳大利亚原产地证明书》办理须知及证书填制:

| | |
|------|--|
| 产品名称 | 《中国—澳大利亚原产地证明书》办理须知及证书填制: |
| 公司名称 | 深圳市海盛达进出口代理有限公司推广一部 |
| 价格 | .00/件 |
| 规格参数 | |
| 公司地址 |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南社区东门南路1021号 阳光新干线家园C座3009 |
| 联系电话 | 13823737852 13823737852 |

产品详情

一、基本概况

(一) 签证国家澳大利亚 (二) 证书名称证书英文名称:《CERTIFICATE OF ORIGIN FORM FOR CHINA-AUSTRALIA FREE TRADE AGREEMENT》, 简称中国—澳大利亚原产地证书。(三) 签证产品《中国—澳大利亚原产地证明书》的签发, 限于已公布的《货物贸易协定》项下给予关税优惠的产品, 这些产品必须符合《中国—澳大利亚自由贸易区原产地规则》。(四) 证书文字证书内容以英文填写。二、申请书申请书的项目应如实填写, 与证书相同的栏目应与证书内容一致。三、证书编号 证书编号填写在证书的右上角。中国—澳大利亚证书编号须填写证书种类识别字母“ A ”, 例如: A15470ZC20390038。四、证书填制第一栏: 出口商名称、地址、国别此栏必须填明中国境内出口商的名称、地址、国名。该出口商名称必须经我局备案。第二栏: 生产商的全称、地址和国别。列明货物生产商的全称、地址、国家。如果证书货物由多个生产商生产, 应填写所有生产商的全称、地址、国家, 可增加附页; 如果出口人或生产商希望该信息保密时, 也可在该栏注明“ 应主管部门或授权机构要求可提供 ” (AVAILABLE UPON REQUEST) ”。如生产商与出口人相同, 应填写“ 同上 (SAME) ”。第三栏: 收货人的名称、地址和国别该栏填写收货人名称、地址、国名, 即注明澳大利亚进口商 (如已知) 详细的依法登记的名称和地址。第四栏: 运输方式及路线填写离港日期、运输工具号、装运港和卸货港。离港日期前可加打“ ON ” 或“ ON/AFTER ” 表示确切的出货日期或随后几天可能的出货日期。月份需用英文大写表示, 年份需打四位数。如出货后申请证书, 应填写具体运输工具号; 如出货当天或出货前申请证书, 可只填写BY SEA或BY AIR等。装运港应为中国大陆境内的港口, 经香港转运可写SHENZHEN VIA HONGKONG。卸货港应为澳大利亚港口。第五栏: 备注可以填写顾客订货单号码, 信用证号码等其他信息。如果发票是由非缔约方经营者开具的, 则应在此栏详细注明非缔约方经营者的名称、地址和国别。第六栏: 商品顺序号按顺序填写货号编号, 最多不得超过20项。如多于20项应另申请一份证书。第七栏: 唛头及包装号此栏应与货物包装唛头一致, 如无唛头, 应填N/M字样。此栏不得出现“ 香港、台湾或其他国家和地区制造 ”、或“ 见提单 ”、“ 见发票 ” 等字样。唛头是图案形式的可采取贴唛。需要贴唛的证书, 应在申请书备注栏注明“ M ” 或“ 贴唛 ” 字样, 不能留空。唛头复印粘贴到证书的第六到十二栏空白处, 不能

出边框，不能覆盖。一页贴不完可贴在第二页，以此类推。第八栏：商品名称，包装数量及种类此栏填写商品的名称，应按照商品的用途及所用材料对商品进行详细描述，商品的描述以能确定H.S.六位数税目号为准。应标明货物包装种类及包装总数量，总数量应同时用英文大写数字和阿拉伯数字表示。如货物无包装，应注明“散装（IN BULK）”。当商品描述结束时，加上“***”或“\”。最后应加上截止线，以防止添加伪造内容。第九栏：对应第八栏的货物名称注明六位数的协调制度编码(H.S.编码)。第十栏：注明申报货物享受优惠待遇所依据的原产地标准。（一）如货物完全原产，填写“WO”。（二）货物含有进口成份，但完全由已经取得原产资格的材料或部件生产，填写“WP”。（三）货物符合产品特定原产地标准，填写“PSR”。第十一栏：毛重或其他数量货物毛重应以公斤计算，也可按照习惯填写其他能表明货物具体数量的计量方式，如体积、数量等。第六栏的序列号、第八栏的品名、第九栏的H.S.编码、第十栏的原产地标准及第十一栏的计量单位要一一对应。第十二栏：发票号及日期此栏不得留空。为避免误解，月份一律用英文缩写，年度要打四位数。此栏所填发票号日期必须与发票一致。发票日期不能迟于第十三、十四栏申请签发日期和第四栏出货日期。第十三栏：出口商/生产商的申明申请人须在此栏加盖经检验检疫机构备案的出口商/生产商中英文印章及申报员手签，并填写申报地点和申报日期。此栏的申报日期必须是企业实际申请日期，与第十四栏日期相同，且不得早于第十二栏日期。证书进口国已经打印为澳大利亚。第十四栏：签证当局的证明此栏由签证人员审核证书无误后，签名并加盖公章。签证人签名必须清楚、并留有足够的盖章位置，印章与签名不可重叠，如无特殊要求，只签一份正本，不签副本。此栏的签证日期必须是企业实际申请日期，与第十三栏日期相同，且不得早于第十二栏日期。